

# 2020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

2021年10月15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 二、收入决算表(表2)
- 三、支出决算表(表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江汉区交通大队其主要职能是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定期掌握分析道路交通安全动态，制定对策；负责道路交通管理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道路巡逻，及时发现和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纠正交通违章，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预防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加强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和处理；加强交通事故逃逸案件的侦破工作；做好机动车（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的注册登记和驾驶员管理工作；搞好交通特殊勤务和交通警卫；维护重大节日、集会

、游行、示威和体育活动的交通秩序，保证首长、外宾车辆行驶安全与畅通。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在职实有人数279人，其中：行政279人。

离退休人员55人，其中：退休55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80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3,701.3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5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27.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02.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806.9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6,985.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73.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94.75
<b>总 计</b>	30	17,980.40	<b>总 计</b>	60	17,98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 计						
			<b>16,806.94</b>	<b>16,806.94</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27.55	13,327.55					
20402		公安	13,327.55	13,327.55					
2040201		行政运行	7,158.45	7,158.4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79.49	4,579.49					
2040220		执法办案	1,545.02	1,545.0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4.59	4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78	654.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4.78	654.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59	16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40	478.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	1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2.20	1,602.20					
21004		公共卫生	739.74	739.7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39.74	739.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13	83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88	300.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5.25	535.2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33	26.33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33	26.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41	1,202.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41	1,202.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3.34	863.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07	181.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00	1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6,985.65	9,831.86	7,153.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01.36	7,112.21	6,589.15			
20402			公安	13,701.36	7,112.21	6,589.15			
2040201			行政运行	7,112.21	7,112.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10.74		4,610.74			
2040220			执法办案	1,491.55		1,491.5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86.86		486.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78	654.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4.78	654.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59	16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40	478.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	1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7.10	862.46	564.64			
21004			公共卫生	564.64		564.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4.64		564.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13	83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88	300.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5.25	535.2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33	26.33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33	26.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41	1,202.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41	1,202.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3.34	863.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07	181.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00	1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80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701.36	13,701.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4.78	65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27.10	1,427.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02.41	1,202.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806.94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6,985.65	16,985.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73.4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94.75	994.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73.4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 计</b>	32	17,980.40	<b>总 计</b>	64	17,980.40	17,980.40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6,985.65	9,831.86	7,153.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01.36	7,112.21	6,589.15
20402			公安	13,701.36	7,112.21	6,589.15
2040201			行政运行	7,112.21	7,112.21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10.74		4,610.74
2040220			执法办案	1,491.55		1,491.5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86.86		486.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4.78	654.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4.78	654.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59	16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40	478.4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9	1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7.10	862.46	564.64
21004			公共卫生	564.64		564.6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4.64		564.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13	83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88	300.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5.25	535.2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33	26.33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33	26.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41	1,202.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41	1,202.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3.34	863.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07	181.07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00	1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22.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7.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63.08	30201	办公费	146.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94.24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88.6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3.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38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7.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8.37	30206	电费	115.6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1.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5.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4.48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6.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5.2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04	30211	差旅费	3.4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5.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3.15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00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7.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81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7.83				
30309	奖励金	158.58	30229	福利费	317.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1.4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6.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9				
人员经费合计		8,441.11	公用经费合计						1,39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2.50				142.50		71.43		71.43		7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0年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江汉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2020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7,980.40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63.56万元，下降4.07%，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交警大队在上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始终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疫后重振”工作放在首位，减少了其他公务及项目活动，严格控制了经费支出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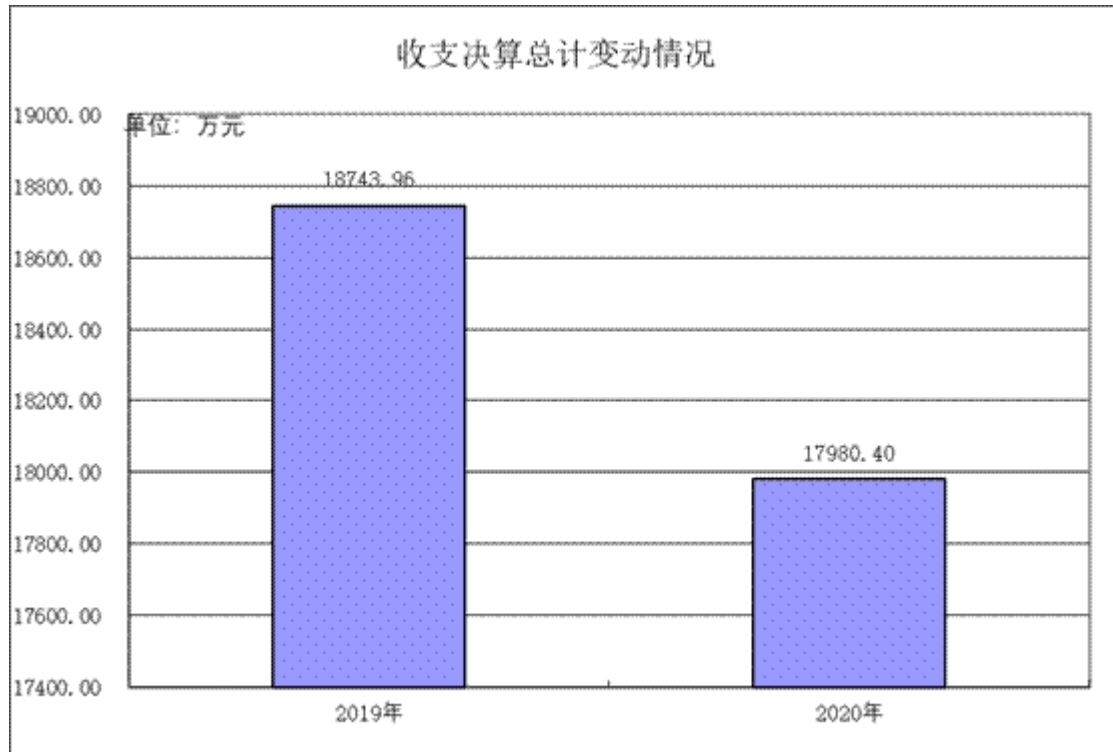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16,806.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806.94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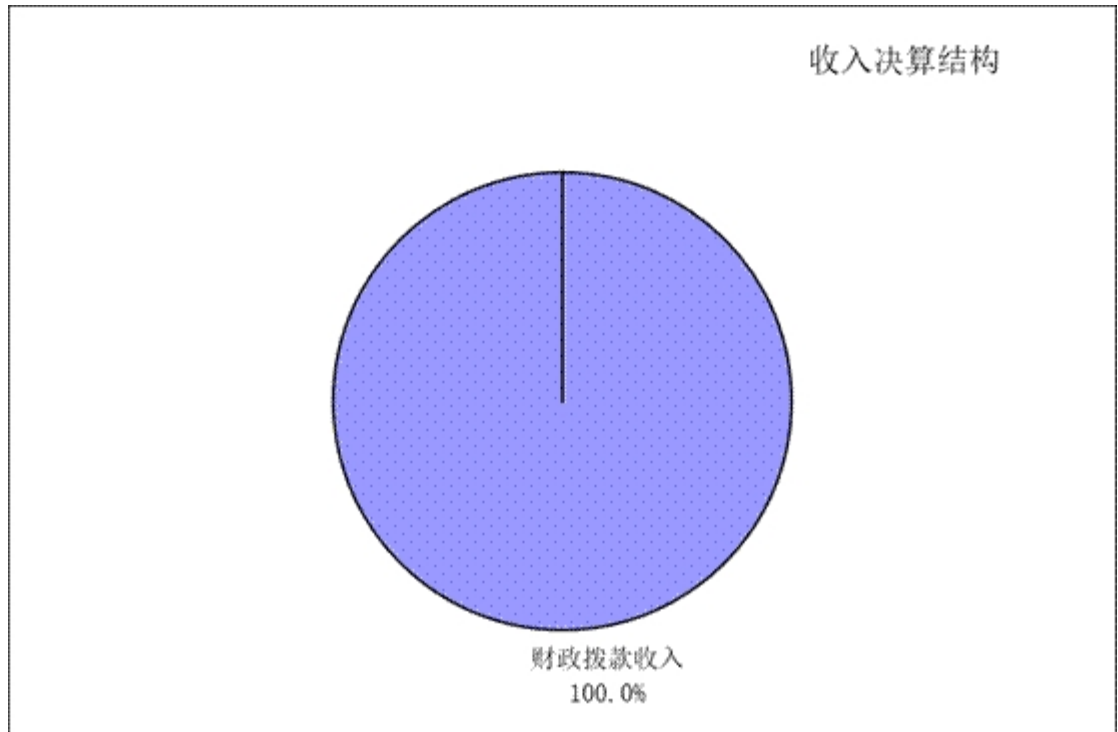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支出合计16,985.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31.86万元，占本年支出57.88%；项目支出7,153.79万元，占本年支出4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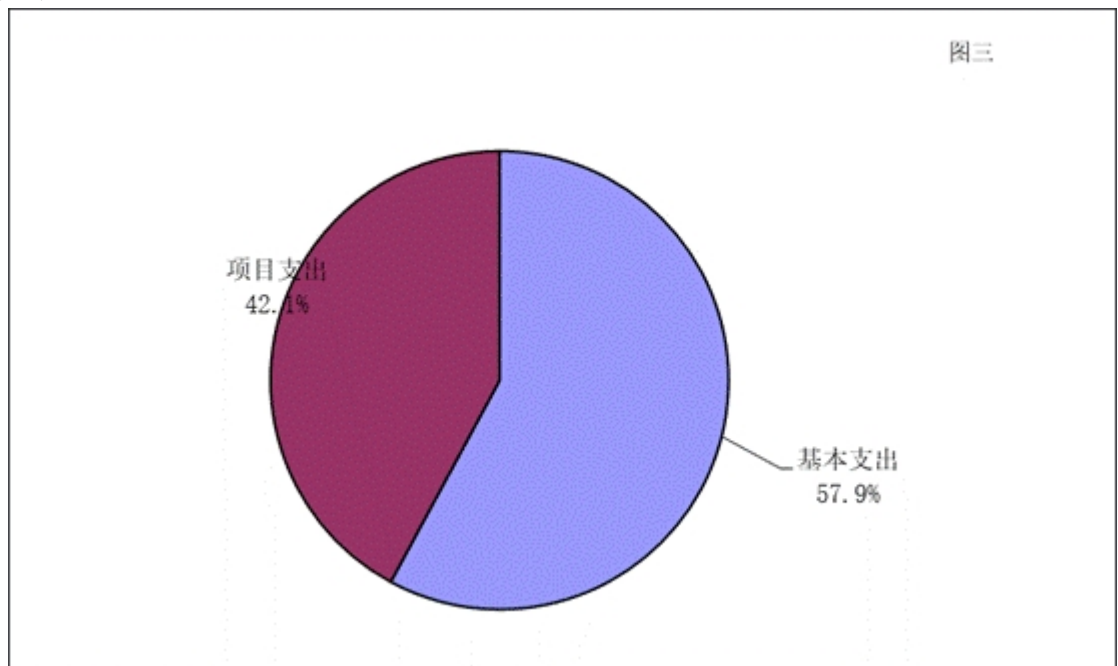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980.40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63.56万元，下降4.07%。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交警大队在上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始终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疫后重振”工作放在首位，减少了其他公务及项目活动，严格控制了经费支出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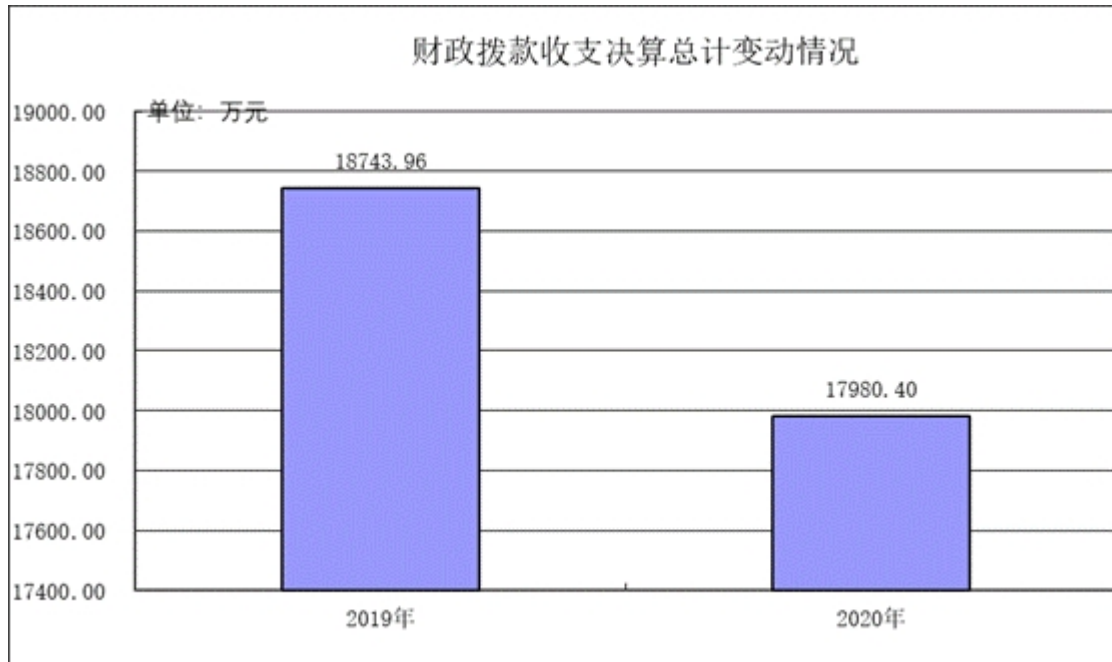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985.6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8.66万元，下降0.87%。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交警大队在上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始终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

“疫后重振”工作放在首位，减少了其他公务及项目活动，严格控制了经费支出总额。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985.6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3,701.36万元，占80.66%，本部门使用科目：行政运行（公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执法办案；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54.78万元，占3.85%，本部门使用科目：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1,427.1万元，占8.4%，本部门使用科目：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类)支出1,202.41万元，占7.08%，本部门使用科目：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589.37万元，支出决算为16985.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9%。

其中：基本支出9,831.86万元，项目支出7,153.79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交管办案经费291.73万元；民警其他经费533.62万元；外聘人员经费3046.9万元；违法违章车辆停车费247.08万元；专用设备购置经费42.9万元；信息化运维费140.76万元

；  
2019-2020年视频监控运维费102.86万元；事故中队家具及电脑设备经费123.75万元；汉警快骑经费87.39万元；2019年军运会及全区交通秩序综合整治专项经费168.68万元；2019年交通大队项目经费200.46万元；2020年危险路段整治经费29.59万元；民警不可预见费1430万元；2020年新冠防控专项-参加一线防疫工作人员临时性补助（民警辅警）564.65万元；其他项目经费123.61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3,869.72万元，支出决算为13,70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654.78万元，支出决算为654.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862.46万元，支出决算为1,4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4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放了2020年新冠防控专项-参加一线防疫工作人员（民警辅警）临时性补助564.65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202.41万元，支出决算为1,20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831.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441.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390.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通大队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42.5万元，支出决算为7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1%，其中：

1.

2020年度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7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1%；其中：

(1)

2020年度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费7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1%，比年初预算减少71.07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务及项目活动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保障，其中：燃料费39.27万元；维修费25.16万元；保险费6万元；车辆年审费1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37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37辆。

3.

2020年度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度减少85.81万元，下降54.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85.52万元，下降54.49%，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0.29万元，下降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务及项目活动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活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90.75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10.39万元，增长0.75%。主要原因是2020年物业管理费有所增加。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94.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3.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60.8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83.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83.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9%。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共有车辆3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6辆，本单位无其他用车。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7个，资金17980.4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0年度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一是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尤其是在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的环境下，重点项目产出计划指标完成率较高，部分工作超额完成，做好复工复产交通安全保障工作；二是部门内部管理较规范，

编制了内部控制手册，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率指标控制较好。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6589.37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0年度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一是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尤其是在2020年突发新冠疫情的环境下，重点项目产出计划指标完成率较高，部分工作超额完成，做好复工复产交通安全保障工作；二是部门内部管理较规范，编制了内部控制手册，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率指标控制较好。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总分： 98.57

填报日期： 2020年5月30日

单位名称 (盖章)	江汉区交警大队				
基本支出总额	9852.80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8102.30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9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7,980.40	17,980.40	100.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通信线路数	≥154条	163条	2
	数量指标	设备运维数	≥1470台	1588台	2
	数量指标	采购专用设备数	120台	185台	2
	数量指标	保障正常通讯交通报警服务122专线	1条	1条	2
	数量指标	违章违法事项查处、处罚数	≥694190起	364418起	1.57
	数量指标	收缴、处罚车辆数	≥25400辆	37034辆	3
	数量指标	危险路段政治完成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处理报警交通事故覆盖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事故检测鉴定合格率	95%	98%	2
	质量指标	事故检测鉴定复查率	≥90%	90%	2
	质量指标	警用摩托车、助动车运行正常率	≥95%	96%	2
	质量指标	保障停放收缴违法违章车辆数据统计准确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大队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8%	3
	质量指标	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问题“清零”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七类”重点车隐患排查“两率”(检验率、报废率)	≥99%	99%	2
	质量指标	重点驾驶人(A证、B证)按期审验率、按期换证率	≥98%	98%	2
	质量指标	应用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现场处罚率	≥80%	85%	2
完成实效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及时	2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获得城市综合管理全市排名	前3	前2	6
	社会效益	交通改善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6
	环境效益	环境污染情况	减少污染	减少污染	6
	服务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双评议”满意度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6
	服务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大众对辖区交通状况满意度	≥90%	100%	6
	服务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警务指挥室对各部门办结案件随机回访抽查满意率	≥95%	99%	5
	服务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122”接处警群众不满意警情及投诉率	≤1%	1%	5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98.5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受疫情封城原因，1-4月单位人员均在全面抗击疫情的一线上，导致日常工作无法开展，目标值未达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随着疫情好转，后期可以完成目标值。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记分。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7个一级项目。

1. 外聘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49.49万元，执行数为3046.9万元，完成预算的96.7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因2020年疫情原因，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未达到，在2021年大多数绩效指标已超额完成。

2. 视频监控设施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0.9万元，执行数为83.02万元，完成预算的45.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交通秩序，缓解道路拥堵，确保道路安全。推进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基础信息采集设备正常运转建设。因2020年疫情原因，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未达到，在2021年大多数绩效指标已超额完成。

3. 交管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6.84万元，执行数为291.73万元，完成预算的84.1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委托鉴定机构组成联合体，依法开展江汉交警大队事故处理中所有的鉴定工作，并依法对鉴定机构进行监督检查，协助提高事故破案结案率。因2020年疫情原因，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未达到，在2021年大多数绩效指标已超额完成。

#### 4. 民警

其他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3.62万元，执行数为533.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273名民警发放加班、执勤和高温补贴，完成依法纠正和处罚交通完全违法行为，开展道路交通治安管理，处置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及交通违法行为活动等任务。

5. 违法违章停车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0万元，执行数为247.08万元，完成预算的88.2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政府采购招标设置两个停车场，面积约40-50亩地，管理人员每个停车场6人以上，满足我大队所有扣留的车辆分区停放，进出车辆实施电子台账登记管理，保障车辆不丢失、不损坏、不锈蚀，每个停车场驻派民警辅警进行监管，确保扣留车辆的完好无损。因2020年疫情原因，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未达到，在2021年大多数绩效指标已超额完成。

6. 信息化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0.76万元，执行数为140.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交通标志、标线、护栏、信号灯设施等的维修、检测，对所有通讯设备、警务通等进行维护；应防疫、防汛、大型活动安防及巡查督办等各项交安要求，完成交通安全设施配备工作，保障交通秩序。因2020年疫情原因，部分产出数量指标未达到，在2021年大多数绩效指标已超额完成。

7. 专用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9万元，执行数为4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采购民警装备服装配备273人次，服装和专用设备均及时采购并验收合格，保障日常执法工作和民警设备服装的统一。

附件1-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交警大队

填报日期：2021.5.20

项目名称	交警大队车管所经费		财务负责人	张颂军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单位	江岸交警大队		项目负责人	周宏文	联系电话	50530235		
项目资金	346.84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7.84	346.84	291.73	10	84%	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7.84	346.84	291.7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车辆性能检测	≥300次	280	6	5	2020年疫情原因
			毒品含量检测	≥12次	12	6	6	
			声像微量检测	≥14次	18	6	6	
			尸检	≥28次	10	6	4	2020年疫情原因
			血检	≥99次	72	6	4	2020年疫情原因
	质量指标		事故检测鉴定复查率	≥90%	90%	5	5	
			事故检测鉴定覆盖率	100%	100%	5	5	
			事故检测鉴定合格率	≥95%	98%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检测鉴定投诉率	低于5%	2%	15	15	
			交通事故结案上升率	交通事故结案上升率	交通事故结案上升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99.98%	10	10	
总分					90	85		

备注：

- 1、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 2、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4、“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 5、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并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附件1-1

## 武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日期：2021.5.20

单位：

区交警大队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费		财务负责人	张瑞军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科室	交警大队		项目负责人	肖红斌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资金	140.76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76	140.76	140.7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76	140.76	140.7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交通设施数量	≥1500	≥1500	6	6	
			信号灯数量	≥230	226	6	5	
			信息化软件数量	357台	357台	6	6	
			信息化硬件数量	730台	730台	6	6	
	质量指标	大队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率	大队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8%	6	6	
			单位信息化(设备)覆盖率	≥98%	98%	5	5	
			辖区信号灯、交通设施正常运行率	≥95%	96%	5	5	
	时效指标	民警运用信息化执行时间	民警运用信息化执行时间	≥8小时	8小时	5	5	
			系统故障修复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获得全市交通管理综合管理名次	前2名	前2名	15	15	
			辖区道路交通拥堵率较上年下降	≥2%	2%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内部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9.98%	5	5	
	总分						90	89

备注：

- 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义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 武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日期：2021.5.20

单位：（盖 区交警大队）

项目名称	民警基本工资		财务负责人	张瑞军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科室	武汉交警大队		项目负责人	杨林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533.62	533.62	533.62	10	100%	10		
	年度资金总额	533.62	533.62	533.62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3.62	533.62	533.6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查处饮酒驾驶、醉酒驾驶数	≥700起	841起	5	5	
			违法车辆查处数	≥14990起	14511	5	4	2020年疫情原因
			机动车违法行为查处总量	≥620000起	274042	5	3	2020年疫情原因
			加塞处罚数	≥20000起	17632	5	3	2020年疫情原因
			收扣违法车辆数	≥9900起	8694	5	4	2020年疫情原因
			办理“电的”案件数	≥8000起	8694	5	5	
			微信处罚电动车案件数	≥20000起	16763	5	3	2020年疫情原因
	质量指标	查处酒驾处罚执行率	100%	100%	5	5		
		查处违章车辆处罚执行率	≥98%	98.6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处理报警交通事故覆盖率	100%	100%	15	15	
			获得城市综合管理全市排名	前3名	2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9.98%	10	10		
总分						90	82	

备注：

1. 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 “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义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附件1-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日期：2021.5.20

单位：（盖章）**武汉市交通大队**

项目名称	违法停车车辆拖车费		财务负责人	张顺军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科室	违法停车中队		项目负责人	周家文	联系电话	50530235		
项目资金	280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	280	247.08	10	88%	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	280	247.0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停放收缴违法违章非机动车辆数	≥12000辆	9034	10	9	2020年疫情原因
			停放收缴违法违章机动车辆数	≥9000辆	8694	10	9	2020年疫情原因
		质量指标	保障收缴违法违章车辆停放车位的保障率	≥99%	99%	10	10	
			停放收缴违法违章车辆数据统计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规定时间	≤规定时间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辖区交通秩序改善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9.98%	10	10	
总分						90	88	

备注：

1. 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 “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义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5.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附件1-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盖)

区交警大队

填报日期：2021.5.20

项目名称	视频监控设施运维费		财务负责人	张颂军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科室	行政交通大队		项目负责人	肖红斌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资金	180.9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9	180.9	83.02	10	46%	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9	180.9	83.0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LED屏幕数据传输网络通信数	≥23路	26	10	10	
			视频设备网络通信线路数	≥131路	383	10	10	
			视频设备维护个数	≥163台	168	10	10	
		质量指标	视频设备在线率	≥95%	1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规定时间	≤规定时间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保障交通秩序，缓解道路拥堵，确保道路安全。推进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基础信息采集设备正常运转建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9.98%	10	10		
总分						90	90	

备注：

1. 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 “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定，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5.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附件1-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盖章) 区交警大队

填报日期：2021.5.20

项目名称	外聘人员经费		财务负责人	张顺军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科室	江汉交警大队		项目负责人	杨林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资金	3149.49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96.99	3149.49	3046.9	10	9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96.99	3149.49	3046.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	551人	451	6	6	
			查处饮酒驾驶、醉酒驾驶数	≥700起	841起	6	6	
			查处机动车违章停放数	≥60万起	274042	7	5	2020年疫情原因
			收扣违法车辆数	≥9900起	8694	7	5	2020年疫情原因
		质量指标	查处酒驾处罚执行率	100%	100%	6	6	
			处罚执行率	≥98%	98.60%	6	6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	处理报警交通事故覆盖率	100%	100%	6	6	
			处理报警交通事故覆盖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6	
			处理报警交通事故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交通安全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5	
公众满意度			≥90%	99.98%	10	10		
总分						90	86	

备注：

1. 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 “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义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5.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附件1-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日期：2021.5.20

单位：（盖 区交通大队）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财务负责人	张颂军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科室		江汉交通大队		项目负责人	杨林		联系电话		85394267		
项目资金		42.9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3	42.9	42.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	42.9	42.9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采购装备服装数	286套	286	15	15			
采购专用设备数	120台			186	15	15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日常执法工作情况	提供设备保障	提供设备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对设备装备使用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0	90		

备注：

1. 所有项目均需填报此表。
2.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全年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3.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4. “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20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义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5.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由于2020年疫情封城影响，单位内部人员1-4月均在全面抗击疫情的一线上，且因为疫情的原因，2020年上半年车辆上路较少，违章违法事项相应减少，因此该指标未完成。

根据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交警大队进一步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设定项目分目标，并对每一个分目标设定适当的指标体系，对因为疫情导致的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已在2021年度加大工作力度，完成预期目标。

## 第四部分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突出生命至上，疫情防控交管工作出色。

以最实措施从严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以来，大队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区委政府和各级公安机关的决策部署，坚持“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大队领导及各科队长率先垂范，全体民辅警日夜坚守辖区“1桥（晴川桥）、1场（华南海鲜市场）、2方舱2场站（汉口火车站、青年路客运站）、9家医疗机构54个隔离点”，临危不惧、冲锋在前，执行战时勤务、战时纪律、战时保障，全天候战斗在疫情防控第一线，以实际行动践行了“疫情在前、交警在先”的热血誓言，为疫情防控“武汉保卫战”取得胜利作出了应有的贡献。**扎实做好复工复产交通安全保障。**随着复工复产和疫后“重振”逐步推进，大队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公安机关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生命安全为中心，按公安部交管局部署的“减量控大”和省厅“平安荆楚行动”部署，大力推进交通管理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绩，大队被交管局评为“全市交管战线‘平安荆楚行动’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先后圆满完成了“五一”及端

午节小长假、高考、防汛抗洪、中考等交通保卫工作。**认真做好常态化防控各项工作。**“疫情”防控由应急性超常规防控转化为常态化防控以来，大队专门制定了《江汉区交警大队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和《江汉区交警大队关于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工作方案（交通秩序方面）》，确保“疫情”常态化防控各项工作落实落地。

## **二、突出安全中心，交通事故防降再创佳绩。**

截止12月20日，大队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死亡6人，与去年同期（11人）相比死亡人数下降45.5%，未发生较大以上事故，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连续“四年降”。**深化缉查布控实战应用。**依托缉查布控系统，实现“监控卡口取证、研判分析调度、民警精准拦截、反馈源头治理”四位一体，详细预警、打击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未报废、套牌等各类违法。截止12月15日，共查处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3344起、未报废46起、套牌39起。**突出重点违法严管态势。**持续保持涉酒、涉毒、渣土车违禁通行等严重违法高压严管态势，截止12月15日，查处酒驾460起、醉驾381起，处罚渣土车950起。加大对“两客一危一货”、面包车等重点车辆的管理力度，查处不按道行驶、无证驾驶、不按规定时间和路线行驶等重点交通违法1170余起。办理醉驾刑拘205人，行政拘留111人。**落实危险路段综合治理。**在区政府大力支持下，投入经费38.1万元，综合治理4处危险路段。大队情报（风控）中心和事故中队结合事故多发路段（时段），与所属辖区中队进行分析研判，找准道路安全隐患风险点。截止12月15日，共排查、整改道路安全隐患70处，整改率100.0%。四是强化事故深度调查追责。形成交通事故“亡人必查”常态机制，共开展事故深度调查1起，其中刑事立案17起，行政处罚13家企业。

## **三、突出标本兼治，治乱保畅能力全面提升。**

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广泛参与、依法治理的原则，全面推进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全年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364418起。**推动停车秩序示范创建。**按交管局统一部署，在全区打

造7条停车秩序示范路，深入规范机动车停车秩序。截止12月15日，共处罚违停车辆271379起、拖移2663辆，依法取缔私设私占停车场地23处。同时，为了解决市民停车刚需，进一步规范停车秩序，在辖区增设停车泊位2802个。开展“文明交通行”活动。持续开展交通秩序净化整治。截止12月15日，劝导、查处电动车违法37034起，扣车8694辆，教育处罚行人乱穿乱行2085起。推进“精致路口”建设。根据交管局调整确定的2020年全市50处精致路口建设清单，先后在建设大道新华路口、解放大道新华路口、解放大道江汉北路口、中山大道前进一路口重新优化各方向车道划分，最大限度提高道路通行效率。最大限度缓解交通拥堵。先后在青年路、新华路、常青路等设置借道左转、交替放行、定向车道等方式，优化改善市民关注的4处交通堵点。针对“疫情”、高考、中考、国庆节、施工等特殊事件或节假日调整路口信号灯放行模式，缓解交通拥堵。

#### 四、突出以人为本，服务疫后重振促进发展。

随着复工复产复学复市和“疫后”重振逐步推进，大队不断提升交通治理和服务群众的能力水平，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双评议”工作。大队6个参评单位严格按照“双评议”工作规范，扎实做好“双评议”活动。5月11日至11月30日，共录入评议事项3346条，群众主动扫码评价12346条，总计参加评议人数13096人，获得满意13089票，基本满意7票，不满意0票，满意率99.98%，大队满意率高于分局平均满意率99.15%。民意云平台、市长专线等多渠道收集民情民意9513条，办结率达到100.0%，市民满意率92.0%。

“放管服”改革更亲民。“疫情”过后，为方便市民办理车辆违章处理、驾管业务及电动车上牌，推出网上预约的方式，方便市民办理业务。8月份起，按全市统一部署，大队对外服务窗口采取延时服务，每周六上班，方便市民休息时间办理车驾管理各类业务。

“千警进企业活动”更细致。按市局和交管局统一部署，深

入开展“千警进企业”活动，组织全队民警每月深入联系企业，履行基础信息比对、交通安全制度检查、车辆及驾驶员状态审查、交管便民服务、征求相关建议等五项职责任务，构建高效的利企便民长效机制。通过活动开展，排查整改各类源头安全隐患40余起。**交通宣传政策更温馨。**今年“疫情”和防汛抗洪期间，及时发布、宣传各类交通信息。大队共制作并发放宣传单6万余份；通过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学习强国APP”、公安媒体及省市广播电台、报纸、“拼音”等全媒体平台，刊（播）发宣传稿件300余篇次，收到群众好评。

### **五、突出政治引领，队伍建设整体向上发展。**

狠抓政治建警、素质强警、从严治警、从优待警，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截止12月20日，共有2个集体、100余名个人立功受奖。**积极配合政治巡察工作。**6月上旬开始政治巡察以来，大队按巡察组要求，整理、细化和完善各类台账。同时，借力政治巡察之势，全面加强党建工作，以党建引领带动各项交管业务工作和队伍建设，切实把政治巡察的作用向纵深延伸。

**认真组织“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活动。**公安部7月9日部署开展“坚持政治建警

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活动以来，大队严格按照市局、分局要求，全方位落实教育整顿各项活动内容，确保从严治警落实到位。**狠抓作风素质提升。**结合全市作风巡查和政治巡察，扎实开展“整顿纪律、整肃警风”、“学训词、正风纪”和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整顿活动；按市局和分局统一部署，组织全体民辅警收看《警戒》和《警钟》警示教育片，筑牢队伍政治思想根基。按《全市交管战线大练兵工作方案》和分局《“提能力、促规范、强实战”教育训练实施方案》，组织600余人次参加交通警卫、排堵保畅、案件办理、警务技能等方面培训，参加了全市交管战线组织的练兵大比武。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突出生命至上，疫情防控交管工作出色	以最实措施从严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扎实做好复工复产交通安全保障；认真做好常态化防控各项工作。	全体民辅警日夜坚守辖区“1桥（晴川桥）、1场（华南海鲜市场）、2方舱2场站（汉口火车站、青年路客运站）、9家医疗机构54个隔离点”，大队被交管局评为“全市交管战线‘平安荆楚行动’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突出安全中心，交通事故防降再创佳绩	深化缉查布控实战应用；突出重点违法严管态势；落实危险路段综合治理；强化事故深度调查追责	截止12月20日，大队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死亡6人，与去年同期（11人）相比死亡人数下降45.5%，未发生较大以上事故，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连续“四年降”；查处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3344起、未报废46起、套牌39起；查处酒驾460起、醉驾381起，处罚渣土车950起。加大对“两客一危一货”、面包车等重点车辆的管理力度，查处不按道行驶、无证驾驶、不按规定时间和路线行驶等重点交通违法1170余起。办理醉驾刑拘205人，行政拘留111人；排查、整改道路安全隐患70处，整改率100%

<p>突出标本兼治，乱保畅通能力全面提升</p>	<p>推动停车秩序示范创建，开展“文明交通行”活动，最大限度缓解交通拥堵</p>	<p>截止12月15日，共处罚违停车辆271379起、拖移2663辆，依法取缔私设私占停车场地23处。同时，为了解决市民停车刚需，进一步规范停车秩序，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复评”期间，按“应划尽划”的原则，在辖区增设停车泊位2802个。劝导、查处电动车违法37034起，扣车8694辆，教育处罚行人乱穿乱行2085起。</p>
<p>突出以人为本，服务疫后重振促进发展</p>	<p>扎实做好“双评议”工作；“放管服”改革更亲民；“千警进企业活动”更细致；交通宣传政策更温馨。</p>	<p>5月11日至11月30日，共录入评议事项3346条，群众主动扫码评价12346条，总计参加评议人数13096人，获得满意13089票，基本满意7票，不满意0票，满意率99.98%，大队满意率高于分局平均满意率99.15%。民意云平台、市长专线等多渠道收集民情民意9513条，办结率达到100%，市民满意率92%，制作并发放宣传单6万余份；通过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学习强国APP”、公安媒体及省市广播电台、报纸、“拼音”等全媒体平台，刊（播）发宣传稿件300余篇次，收到群众好评</p>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道路交通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各类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为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

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江汉区交警大队公开咨询电话：85394267